

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文件（六）

石林彝族自治县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5 年 2 月 14 日在石林彝族自治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上

石林彝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石林彝族自治县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攻坚之年，也是石林县抢抓机遇、奋力突破的重要一年。面对更加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环境和诸多风险挑战，在县委的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支持下，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精准聚焦“优旅游、稳农业、强工业”任务目标，凝心聚力稳增长、促发展、保安全、惠民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一）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对照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 10 项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达年度目标的 6 项**，分别是：

（1）固定资产投资 49.56 亿元，同比增长 9.7%，高于年度目标（增长 3%）6.7 个百分点；

（2）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9 亿元，同比增长 5.4%，高于年度目标（增长 5%）0.4 个百分点；

（3）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3283 元，同比增长 6.8%，高于年度目标（增长 6%）0.8 个百分点；

（4）旅游总花费完成 170 亿元，高于年度目标（135 亿元以上）25.93%；

（5）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02%，高于年度目标（控制在 4%以内）0.98 个百分点；

（6）预计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4.2%，高于年度目标（下降 4.1%）0.1 个百分点。

未达年度目标的 4 项，分别是：

（1）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32.4 亿元，同比增长 3.8%，低于年度目标（增长 5%）1.2 个百分点；

（2）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3.8%，低于年度目标（增长 5%）1.2 个百分点；

（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6.35 亿元，同比增长 4%，低于

年度目标（增长 8%）4 个百分点；

（4）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3892 元，同比增长 3.6%，低于年度目标（增长 5%）1.4 个百分点。

（二）主要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1.抓项目、扩投资，发展动能持续增强

招商引资成果丰硕。建立招商引资项目预审机制，编制招商资源“一图一册”，聚焦文化旅游、生态工业、现代特色农业、新型城镇化、社会服务等重点产业领域，大力开展以商招商、驻点招商、精准招商，成功举办招商引资推介暨项目签约仪式活动 2 次，“一把手”外出招商 10 次，拜访华润啤酒集团、双汇、迪德等重点企业 36 家，接待客商 60 余批次，成功招引汇海洋兰种苗生物科技研发中心、石林石光酒店、石林南站产业园、羊小贝石林羊乳制品加工等一批重大项目，签约项目 51 个，其中亿元以上签约项目 16 个。引进省外产业到位资金 50.5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 634.69 万美元。

重点项目加快建设。深入实施重大项目专班制、重点项目协调推进制，进一步加大项目跟进服务力度，谋划“五个一批”项目 265 个，推进阿着底乡村旅游、雲之蓝、珏鑫智能花卉种植基地项目等 2 批次 26 个重点项目集中开工，县四班子主要领导带队现场观摩开工项目 2 次共 40 个项目，召开重点项目协调推进会 9 次，协调解决大家居、“海比林”等重点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推动双汇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神农幼龄动

物营养食品生产线等项目建成投产。

要素保障坚强有力。出台石林县“稳增长 16 条”，兑现 2023 年度稳增长奖补资金 240 万元，开展稳增长解难题优环境百日攻坚行动，大力争取上级资金，成功争取国家、省、市项目资金 11 亿元，10 个项目成功申报超长期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申报资金 3.96 亿元，4 个项目成功争取省、市前期经费 350 万元。投融资能力进一步提升，争取财园助企贷 1500 万元。完成批而未供土地处置 227.65 亩、闲置土地处置 302.52 亩，完成土地收储 193.6 亩，土地供应 286.79 亩，实现价款收入 1.13 亿元，全县首宗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成交，成为昆明市首家全国性试点的成功实践。

2.兴产业、促转型，发展质效稳步提升

旅游转型再结硕果。聚焦世界地质奇观、阿诗玛文化 IP、“中国天然氧吧”等文旅优势资源，围绕打造国际知名旅游目的地目标，建立文旅融合推进产业发展工作机制，高质量打造推出“石林一九乡地质奇观旅游线路”。首发启动“石林旅游尊享线，解锁全域旅游新玩法”，策划推荐 8 条特色旅游线路。完善旅游大数据平台，推进石林景区门票线上销售系统建设，发售“石林县 A 级景区一票通”门票联动组价产品。成立石林县旅居行业联合工会委员会，推动简寓旅居等旅居企业发展，接待旅居游客达 9.67 万人。石林县入选 2024 年全国县域旅游发展潜力百佳县，石林世界地质公园通过再评估，杏林大观园景区获评云南省绿美

景区标杆典型、2024 中国“避暑消夏好去处”“旅居康养示范基地”，糯黑村、五棵树村拟认定为云南省金牌旅游村。2024 年，石林景区接待游客 357.62 万人，旅游直接收入 4.21 亿元；全县接待游客 1220 万人次，旅游总花费 170 亿元。

农业生产平稳运行。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2024 年建设高标准农田 4.29 万亩，完成粮食种植 47.7 万亩，烤烟 12.5 万亩，蔬菜 16.14 万亩，花卉 4.13 万亩，水果 25.2 万亩，生猪出栏 40 万头，禽类出栏 2080 万羽。特色产业持续壮大，出台《石林县巩固提升现代烟草农业建设水平三年行动方案》，完成复烤厂整体技术改造，全年累计收购烤烟 31.74 万担，实现烟叶税 1.43 亿元。发挥人参果产业示范带动作用，石林人参果获评全国名特优新产品、中央气象台“节气名品”，连续三年入选云南省“绿色云品”区域公用品牌目录，成功创建为省级人参果种业基地建设项目。创建“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 19 个，新增“三品一标”6 个，扶持培育省级农业龙头企业 14 户，储备“一村一品”专业村镇 11 个。石林乳糯玉米等 3 项农特产品入选全国名特优新产品名录，“石林血桃”成功注册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石林台创园国家级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区项目建设持续推进，年内引进农业产业项目 7 个，新增入园企业 8 户，园区农业总产值达 14.9 亿元。2024 年，全县实现农林牧渔业可比价总产值 57.96 亿元，同比增长 3.1%。

工业经济量质齐升。石林产业园区核心区（北地块）和西街

口片区控规编制完成，园区第二工业大道、横三路、双汇片区国道改扩建项目建设持续推进，园区8号、9号路和双汇片区燃气、雨水管网应急工程建设完成，盘活园区低效用地410亩、闲置厂房1万平方米，园区亩均产值达415.7万元，园区经济提质增效。推进“一主三辅”产业加速布局，拟定《石林县百亿级高原绿色肉制品加工产业园区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暂行办法》，获得市级产业发展资金2000万元，有序推进羊小贝石林羊乳制品加工、神农幼龄动物营养食品生产线等项目建设，建设完成叮当肉制品一期、康圣园人参果深加工等项目，昆明双汇食品有限公司成为石林县首家产值突破10亿元企业，绿色食品产业产值实现22.4亿元；建成雨生红球藻产业化示范基地、新型建材智慧产业园、石材产业园ICBD等项目，编制现代物流产业规划，开工建设石林火车南站物流园、大宗商品交易中心、联迈高分子材料等项目。2024年，全县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户，实现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30.39亿元，同比增长3.57%，完成工业和信息化投资17.2亿元，民营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达55%。

社会消费焕发活力。创新举办彩虹音乐嘉年华等新兴文旅消费体验活动，举办第三届中国石林阿诗玛文化旅游节、石林火把节、2024年全国“村晚”示范展示活动等文化旅游宣传活动，激发市场消费活力，因地制宜发展“人参果宴、马全席、汤锅宴”等特色美食宴席；充分挖掘云南林业职业技术学院6500名在校师生消费潜力，大力发展地摊经济，在全省率先完成县域25个免费

摊区 195 个摊点设置，2024 年批发业、零售业、住宿业、餐饮业销售额分别增长 8.8%、11%、0.4%、2.3%。大力开展“消费促进年”活动，家电家居及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销售额达 2213.58 万元，消费者享受补贴 425.37 万元。积极贯彻落实昆明市“稳楼市 25 条”，提振房地产市场信心。

3.夯基础、创示范，城乡融合亮点纷呈

城市品质更具魅力。编制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有序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2024 年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农村供水保障专项行动等项目建设，完成实施建成区市政道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坚持以绿荫城，城市绿荫面积 13.02 万平方米。治理城乡生活垃圾一体化转运，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成功完成 720 套保交楼、104 套保交房交付任务。有效推进东门坊、鹿城广场、水石坊等项目历史遗留问题清理整治工作，实现烂尾楼整治交房项目 10 个，涉及民生项目交房任务完成率 100%。持续推进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提升市政“光亮工程”，建成区道路照明设施完好率达 96%，亮灯率达 98%。

乡村振兴更富成效。不断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建立健全“一平台三机制”，2024 年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 2.34 万元，同比增长 11%。推动产业发展和“双绑”利益联结带动，实施“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等模式，绑定帮扶脱贫户 1107 户，实现订单收入 4337.4 万元。创建市级以上“千万工程”乡村振兴示范村 13 个。入选 1

个国家级、2个省级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全县共计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903 万元，实施产业发展、“雨露计划”、生产生活条件改善等项目建设 43 个。

4.谋创新、求突破，发展活力勃发奔涌

改革攻坚纵深推进。贯彻落实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明确 64 项重点改革任务和 237 项重点改革举措。积极推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石林人参果产品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基层公权力大数据监督模型第二批场景（“校园经费”场景）等一批试点工程，创新实施石林人参果“强种行动”、打造高原特色绿色肉制品产业集群 2 项首创型重点改革任务攻坚，完成综合行政执法、城镇生活垃圾收费改革，以开展“十大改革攻坚”行动为统领，加快推进机构编制、国有企业、园区体制机制、农业农村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攻坚，各项改革任务有力有序推进，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注入改革新动力。

营商环境持续提升。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创新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140 个“高效办成一件事”事项全面落地。深入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2024 年“容缺受理”事项办件 4455 件。实施 10 件惠企实事，开展“局长坐诊接诉”、营商环境惠企送策上门行等活动，做实投资服务助企纾困工作。持续降低招标投标交易成本，免收 65 个 1000 万以下项目投标保证金。扎实推进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走访企业 658 户，累计放款 1.1 亿元。

创新要素加速集聚。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云南石丰种业有限公司等 6 家企业成功申报高新技术企业，石林鸿坤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等 7 家企业认定为云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完成技术合同成交额 1175 万元。积极培育新质生产力，探索“低空+旅游”业态，打造石林低空经济产业园（航空文旅小镇），石林街道三家村飞机场授牌为国家级模型运动飞行营地。数字化转型纵深推进，实施公共停车泊位等智慧化项目。巩固提升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举办石林县首届电商创新创业大赛，2024 年全县网上零售额达 14.98 亿元，同比增 16.71%，数字经济核心营业收入达 5893 万元。

5.促低碳、重建管，生态底色更加靓丽

生态修复提速提标。高质量完成中央第二、第三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 42 个。完成林草生态建设 3.6 万亩，义务植树 70 万株。开展打击毁林专项整改工作，核查国家级森林督查疑似违法图斑 118 个，收回林地并植被恢复 5.7 公顷。编制实施西河水质达标行动方案，梯次开展“千吨万人”及千人以上集中式水源地保护区综合整治。完成长湖镇历史遗留废渣综合治理及地块风险管控工程项目。开展矿山恢复治理和土地复垦，完成恢复面积 6600 余亩。顺利通过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复审。深入实施蓝天保卫战，空气环境质量优良率达 99.37%。

绿色发展谱写新篇。抢抓绿色能源发展机遇，35 千伏大可变电站项目完工，华润“芋头得”“大地梁子”光伏发电等新能

源项目建成并网，全县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达 592.5 兆瓦。强化城市绿地建设，扎实推进国家园林城市复查工作，新增城市绿地面积 7.3 公顷，建成区绿地率达 38.82%，绿化覆盖率达 41.05%，人均公园面积达 20.5m²/人。建设城市绿道网络，完成绿道改造提升 4.2 公里，建有口袋公园 32 个，新建小游园 13 个，完成 22 个绿美社区、5 个绿美街区、2 个绿美街道、1 个公园绿地示范项目推优，实施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 2 个，入选 2023 年度省级绿美城市推荐奖补名单。稳步推进石林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完成南城区截污干管 1.8 公里管网敷设。积极推进石林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完成 85 个行政村治理任务，行政村污水治理率为 95.51%。

6.办实事、惠民生，社会事业全面进步

教育医疗稳步提升。持续提升学前教育质量，通过全省首批“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先行达标县”现场核查，开工建设县一幼、县二幼等项目，有序推进紫玉中心幼儿园、板桥镇中心幼儿园、县一中、板桥九年一贯制改扩建等项目，县民族中学初中部、县特殊教育学校建成投入使用。成功创建为全省首批“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8.69%，高中毛入学率达 99.42%。石林职中与云南特殊教育学院合作办学，云南林业职业技术学院正式开学。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推进普通高中“三新”改革，同昆一中开展集团化、合作化办学，引进名师 8 名。县人民医院能力提升工程建成投入使用，鹿阜卫生院成功创建为

国家一级甲等卫生院，板桥、石林、西街口卫生院成功创建为省级甲等卫生院，石林县紧密型医共体总医院正式启用。

养老就业保障有力。建设2个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成矣马伴村委会老年幸福食堂。改扩建西街口镇刺柏山、鹿阜街道青龙山农村公益性公墓，持续推进殡葬领域规范整治。抓实农民工、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石林县就业“幸福里”社区获市级认定，提供有效就业岗位2281个，期末实有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7.62万人，城镇新增就业1549人，公益性岗位开发190个，“贷免扶补”扶持创业381户，共计9853万元。推进养老保险扩面增效，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38835人，工伤保险参保42140人，失业保险参保18861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13.75万人。

文体事业均衡发展。打造摔跤、斗牛等体育品牌，承办2024年全国原野射箭公开赛，参加全国第十二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花炮比赛等各类赛事。新增8家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李埏故居正式开放。入选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1人，省级5人；省级非遗工坊1家，市级2家。2项彝族（撒尼）刺绣作品入选云南省“非遗伴手礼”。抓实文物保护利用，改造提升额冲衣干部训练班旧址，有序推进全国第四次文物普查工作。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统筹推进依法治县和民族立法各项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纵深推进利剑护蕾专项行动，健全完善“四中心”融合工作机制，开展“三社联动”“五级治理”，

形成具有石林特色的“六治融合”社会治理模式，全县法治建设水平不断提升。审计、统计、气象、保密、禁毒、档案、外事、侨务、民族宗教、国防动员、工青妇、红十字、科协、老龄、残疾人和双拥等事业取得新进步。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需要高度关注。主要体现在：

一是发展动能积蓄不足。经济总量小，综合实力弱，经济长期低速增长、低位运行，后发展和欠发达特征明显；产业布局散、链条短、规模小，市场竞争力弱。

二是项目储备不达预期。新招引落地的大项目、好项目少，部分项目还存在前期工作不扎实、建设进度滞后等问题，需要进一步加强精准招商和项目管理。

三是财政收支矛盾突出。税源结构单一，税源短缺问题突出，大额非税收入不稳定，土地出让收入不达预期，防风化债压力重重，三保及刚性支出增长较快，保民生、保运转压力增大。

四是城市建管不够精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明显，市容环境质量有待改善，绿化布局尚需调整，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城乡融合发展任重道远。

五是公共服务仍需发力。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保障水平仍有较大提升空间，安全生产、社会稳定等领域还有不少风险隐患。

二、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目标建议

2025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重要一年，也是石林县加快建设国际知名旅游目的地、现代特色农业基地和宜居宜业新辅城的关键时期。总体来看，机遇与挑战并存、希望与困难交织、动力与压力同在，做好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责任重大、意义深远。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十一届七次全会、市委十二届八次全会以及省市两会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聚焦省委“3815”战略发展目标和市委“六个春城”建设，大力实施“旅游立县、农业稳县、工业强县、生态美县、文化活县”发展战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因地制宜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全面提升县域经济综合实力，不断推动“七个石林”建设取得新的更大成效，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目标建议为：

- （1）地区生产总值增 5%；
- （2）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 3%；
- （3）固定资产投资增 5%；
- （4）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 10%；

-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 5%;
- (6)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 5%;
- (7)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 6%;
- (8) 旅游总花费实现 190 亿元;
- (9) 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完成市下达任务。

三、2025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任务

(一) 聚焦投资消费，积蓄跨越攀升新动能

强化投资关键作用。强化项目储备和滚动接续，形成重大项目“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开工一批、在建一批、投产一批”的良性循环态势，重点做好申报工作，县级统筹 500 万元项目前期工作经费，抢抓国家、省和市“十五五”规划编制前期研究窗口期，紧盯国家 12 万亿化债组合拳、超长期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等政策机遇，聚焦“两重”“两新”“三大工程”等重点领域，做好项目谋划和资金争取，向上争取资金 10 亿元以上，确保引进新签约项目 40 个，其中亿元以上项目 10 个，引进省外产业到位资金 40 亿元以上，吸引和利用外资 500 万美元以上。强化要素保障，土地收储 300 亩，土地供应 500 亩，实现土地价款收入 2 亿元。

加速释放消费潜力。完善多元消费体系，精准定位游客、居民、旅居人群、在校师生等不同群体的多元休闲消费需求，推出昆明人游景区消费券。以石林历史文化、民俗文化、非遗文化、美食文化等为主题，改造提升双龙小街、双龙广场、双龙公园商

业区整体功能品质，加快阿诗玛文旅城、东门坊、万城阿诗玛旅游小镇等文旅消费商圈建设，做大做强“石林老街”夜市经济，探索岔口片区餐饮及五棵樹特色美食街区集中布局。规范集镇集市规划建设，实施双龙集贸市场标准化建设项目，释放农村消费潜力，升级县乡村三级电商公共服务体系、物流共同配送体系和工业品下乡流通服务体系。落实好消费品以旧换新、外资准入限制措施放宽等政策，大力发展旅居产业，贯彻落实昆明市“稳楼市 25 条”，提振消费信心，激活消费市场。2025 年，批发业、零售业、住宿业、餐饮业销售额分别增长 15%、12%、8%、12%。

（二）聚焦品牌焕新，树立全域旅游新标杆

创新旅游产品供给。持续推进旅游促进条例立法，推动传统景区转型升级，推进圭山国家森林公园总体规划修编、开展石林风景区总规和详规修编，提升石林景区综合性服务功能，逐步实施避暑园、石林宾馆等片区提升改造，加速推进“数字石林”、航空文旅小镇、糯黑农文旅融合、长湖国际露营基地、阿诗玛文化主题沉浸式演艺、大叠水、棕榈岛田园小院等项目建设。精心培育新兴业态，推出 VR/AR 数字游览、节庆文化体验、城市夜游、主题研学、红色旅游、体育旅游、特色露营等一日游、多日游、微旅游线路产品。开展“十大文化旅游宣传活动”，积极融入云南省推进滇东旅游环线和昆明市“黄金旅游线路”建设。推动石林景区、乃古石林景区认定绿美 A 级旅游景区标杆典型和低碳 A 级旅游景区。确保实现石林景区接待游客 370 万人，直接收

入 4.4 亿元；全县接待游客 1400 万人次，旅游总花费 190 亿元。

加强文旅品牌建设。擦亮“石林”“阿诗玛”两大 IP，打造国际知名旅游目的地和“天然氧吧·旅居胜地”。完善要素支撑，因地制宜打造阿诗玛特色美食地域品牌，推进半山酒店、旅游民宿等特色住宿业发展，培育等级民宿 3 家以上，谋划“石林一九乡地质奇观旅游线路”和“158”旅游线路的要素布局和业态提升，做优做强“阿诗玛文化旅游节”“石林火把节”等品牌活动，策划斗牛活动进景区，加大刺绣等文创产品、非遗产品的活化利用，形成具有石林特色的“打卡点”。打造全国健康生活目的地石林样板，推进石林石光酒店、福瑞辰鑫酒店、杏林大观园中医养生养老度假基地和职工疗休养基地等项目建设。持续开展“旅居石林·遇见美好”七大主题系列活动，确保实现全县旅居人数突破 15 万人次，同比增 55.1%。

（三）聚焦转型升级，塑造特色农业新优势

厚植农业基础优势。实施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 4.5 万亩，稳定粮食播种面积 47 万亩、产量 15 万吨，播种蔬菜 15 万亩、花卉 4 万亩、水果 25 万亩。不断优化烟区布局，巩固提升云产卷烟高端特色烟叶开发项目，推广烟叶定制化生产，种植烤烟 12.5 万亩、收购烟叶 31.74 万担。创新以人参果为主的“一县一业”品牌，完善全产业链发展体系，加快建设人参果统采数字化系统，完成人参果产业研发中心、脱毒种苗繁育基地和石林国际花卉、人参果农产品展示交易中心，人参果综合产值实现新突破。推进

传统畜牧业转型升级，家禽年出栏 2000 万羽以上，生猪出栏 40 万头，开展“圭山山羊”良种繁育推广和保护工作。拓展“一县一业”“一乡一特”“一村一品”特色产业和优良地方品牌，新增“三品一标”认证 4 个以上。调优种养殖结构，促进优势产业增效，确保农林牧渔业可比价总产值同比增长 3%。

推进特色产业集群发展。持续推进台创园总体规划修编工作，围绕园区精品水果种植、生物科技产业、现代农业种业、康（医）养健康等优势产业，加快建设石林杏林大观园二期蓝莓种植园、珪鑫花卉二期、国家级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区基础设施等项目，培育壮大旭日丰华、云彩金可等龙头企业，探索“农业+”新模式，开展 5G 农业示范带建设，不断延伸农产品加工链，带动农业产业发展升级。确保 2025 年台创园引进农业产业项目 4 个，投产 3 个，园区农业总产值 15 亿元以上。

（四）聚焦园区发展，激发工业发展新活力

深挖工业发展潜力。坚定“一主三辅”发展思路，推动石林县高原特色绿色肉制品加工园区建设，争取双汇低温肉制品、叮当鸭食品、温氏禽类深加工等项目落地，确保羊小贝石林羊乳制品加工、神农幼龄动物营养食品生产线等项目投产，力争绿色肉制品产业规模突破 25 亿元。出台石材产业转型升级方案，谋划高品质新型建材产业，加快推进海螺水泥熟料生产线技改等项目建设，确保新型建材智慧产业园、联迈高分子材料项目投产。巩固和扩大生物医药产业规模，实现金泰克、雨生红球藻深加工项

目投产，努力打造全国微藻全产业链基地，推进华润现代中药配方项目达效，增加梓潼官批号药品生产。探索建立多式联运模式，跟进滇农、双汇冷链物流等项目，推动石林火车南站物流园、新顺风物流、万利发大宗商品加工、楚森木业等项目投产。加强新能源项目储备，建成零碳重卡换电项目，加快推进支锅山、双龙箐、大莫古风电场扩建项目。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6 户，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6 户。全县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4 户以上，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34 亿元以上，工业和信息化投资 18 亿元以上，民营经济增加值占 GDP 比重 55%。

汇聚园区发展要素。编制石林产业园区（南地块）控规，完善西街口片区控详规。强化园区道路基础设施建设，启动园区变电站建设前期工作，实施第二工业大道延长线和横三路建设，推进石林县第三污水处理厂、老 326 国道冷链物流中心段改扩建项目建设。推动双汇冷鲜肉加工及相关配套设施、固废综合利用、云津惠特色食品产业园等项目建设。积极盘活原中芯泰、群能等项目用地及低效厂区。积极融入昆明市重点产业协作园区建设。2025 年新增入园项目 5 个，亿元以上项目开工 3 个，竣工 2 个，园区营业收入 46 亿元以上。

（五）聚焦改革创新，开创经济发展新格局

深入推进改革创新。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统筹做好“十五五”规划、部门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加快完成园区社会事务剥离工作，推进国有景区所有权、管理权、经营权“三

权分置”改革。深入实施财税体制改革，强化供销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推动县属企业“1+N+X”改革发展走深走实，优化国企经营管理模式，强化国资监管与制度保障。持续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开展国有林场改革、“绿色农资”升级行动，完成农业综合水价改革。抓实抓细首创型改革任务和“十大改革攻坚”行动，围绕补齐重点产业、项目投资、营商环境等方面的短板弱项，完善相关制度机制和政策体系。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落地见效。深化惠企服务专区建设，常态化开展惠企政策宣贯工作，推动惠企服务精准直达。加快镇村两级政务服务窗口规范化建设，完成7个乡镇（街道）政务服务综合窗口改革。持续巩固企业投资项目帮办代办工作，多形式开展“三个听取”“三进服务”等活动，提档升级“局长坐诊接诉”，推动企业困难问题快速响应、高效落实。深入推进远程异地评标工作。推动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实施招投标常态化监管，降低市场主体准入成本。持续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支持小微企业纾困解难和高质量发展。

（六）聚焦乡村振兴，统筹城乡融合新发展

丰富乡村治理内涵。开展村级资产运营管理试点工作，推进闲置资产招商引资，引导到户项目资产、集体资产与市场主体合作，拓展资产增值空间。强化龙头带动，推进产业帮扶全覆盖，提高脱贫人口家庭经营性收入。拓展本地区农产品销售渠道，构

建扶贫产品有效对接市场需求的长效机制，不断拓展贫困户增收渠道、稳定脱贫成果。持续推动农村公路改扩建工程，推进北召公路、九石阿旅游专线石林段修复养护工程，实施昆石高速复线石林段项目建设。确保黑龙潭水库除险加固、小板田水库、芭茅长塘子水库、大凹水库等项目建成，启动农村人饮工程，提升农村用水保障能力。

推动城市品质提升。完成城镇老旧小区更新改造及配套设施、燃气管道更新改造等项目建设，持续推进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积极推进城市更新改造及棚户区改造收尾工作，做好烂尾楼清理整治与不动产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工作有效衔接。有序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城乡垃圾收转运一体化等项目建设。巩固国家园林城市创建成果，推进口袋公园建设。不断提升城市基础设施保障水平，开展城区“消盲”行动，推进城市照明亮化管理，确保亮灯率达 98%。

（七）聚焦绿色发展，彰显魅力石林新风貌

抓牢生态环境建设。持续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开展非煤矿山领域生态环境问题综合整治，引导企业开展绿色矿山建设。完成 5 个“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推进千人以上集中式水源地保护区综合整治，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确保省控、市控地表水断面水质优良率 100%。加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管理，完成石林县耕地土壤污染成因排查分析项目，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100%。通过国家级生态文

明建设示范区复核，推进“无废城市”创建工作。落实“三线一单”管控要求，继续深化大气联防联控机制体制，确保空气优良率达 99%。

夯实绿色发展基础。坚持“寓旅于城、景城融合”的发展思路，编制完成城乡绿化美化总体规划，将城乡绿化美化纳入全县国土空间规划。稳步推进农村污水治理，确保农村污水综合治理率达 85%以上。推进石林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实施石漠化综合治理项目，确保封山育林 20000 亩、退化林修复 5500 亩，完成义务植树 70 万株，开发利用林下经济达 1100 亩。持续巩固拓展国家园林县城、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全面推进绿美石林建设，积极做好 2025 年度省级绿美城市、绿美乡村、绿美河湖、绿美景区等创建工作。

（八）聚焦民生保障，打造社会治理新样板

持续优化公共服务。巩固提升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成果，完成县一幼、县二幼等 7 个幼儿园建设项目，开工建设县一中扩建（运动区）、乐尔村幼儿园、北大村幼儿园、巴江小学综合楼建设项目，持续实施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程，促进产教融合。深化“双减”成果，持续抓好“五项管理”，推进“全国足球试点县”和“全国足球特色学校”工作，积极承办各类体育赛事，打造体育品牌。加快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建设。积极推进新一轮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创建工作，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

发展。巩固全国科普示范县成效，推动科普工作向各领域延伸。加大产改工作力度。

加力健全保障体系。加快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扎实推进社会保障制度纵深拓展，继续深入实施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增效专项行动。大力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把牢就业基本盘。全面实施石林妇女儿童发展规划，把维权关爱落到实处。聚焦“一老一小”重点群体，抓好适老化、适小化供给，积极提升服务硬举措和软实力，不断做好养老托育工作，切实提升“一老一小”获得感和幸福感。加强社会救助对象识别管理和应保尽保等工作，优化提升参保结构，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分别达 3.68 万人、4.02 万人、1.78 万人、13.7 万人以上。

全力以赴保稳创安。大力推进新时代“枫桥经验”的石林实践，推广“六治融合”基层治理先进经验，扎实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工作，常态化加强特殊群体服务管理，做好重点群体、重点人员疏导稳控工作，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抓好社会治安防控，严厉打击“黄赌毒”、电信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持续开展命案防控工作，坚决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认真落实党委（党组）国家安全责任制，推动国家安全体系和现代化能力建设，确保全县安全态势持续平安平稳。保持县级储备粮、代省级储备粮规模稳定，全面确保粮食安全。

各位代表，做好 2025 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扬鞭。我们要在县委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大监督，认真听取县政协意见建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开拓创新、勇毅前行，以新气象、新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不断开创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县建设新局面！